

(上接 B14 版)

项目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19	1.19	1.27
流动比率	0.74	0.77	0.6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02%	49.13%	46.09%
应收账款周转率	7.04	8.15	6.93
存货周转率	3.56	3.47	3.26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元)	6,247.27	5,098.67	4,546.38
息税前利润(万元)	7.21	5.31	8.0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1.09	1.22	0.33
每股现金流量(元)	-0.43	1.03	0.06
无形资产/期末总资产(母公司净资产的比率%)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5	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9%	19.40%	25.23%

## 1.财务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和资产总额不断增长。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34,484.64万元,较2007年末增长9,563.60万元,增长率为38.38%。近年来,公司住下生产区内购办防务产品不断增长的的良好势头,以巩固和提高自主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为发展主线,持续增加投入,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使固定资产投资逐年增长,同时,流动资产规模也随着主营业务的扩张而不断增长。

从资产结构上看,报告期内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合理,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相匹配,符合企业发展特点。

从债权债务来看,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为主。2008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15,139.72万元,较2007年末增加了3,395.41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的增加。2009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15,047.94万元,与2008年末基本持平。

近年来,公司经营良好,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息税前利润和净利润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而逐年增长,利息保障倍数一直保持在良好水平,且公司制定严格的货款回收制度,货款回笼及时,为公司偿付到期债务提供资金保障,不存在偿债风险。公司一直能及时足额还短期银行借款的本金及利息,并与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银行信用记录良好,银行借款成本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和存货周转率均呈现出良好的上升趋势,资产经营管理能力较强,整体资产运营效率较高。

## 2.现金流量分析

2007年、2008年和2009年,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7.70	4,876.50	1,316.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8.84	-2,749.80	-3,91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71	2,000.50	2,484.72
现金流量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9.85	4,136.20	250.33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出现规模较大,部分通过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予以补足,其余额未超过经营现金流量。

2007年、2008年和200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16.56万元、4,876.50万元和4,347.70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是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的扩张,扩大生产能力,不断加大固定资产投资。

2007年、2008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主要是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增加长期借款,吸收权益性投资以补充资金发展的需要和资金来源。2009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是公司归还银行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拓展主营业务,营业收入逐年递增,而多年来打造的核心竞争力使公司的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使得报告期内营业净利润均实现了大幅增长。2007年、2008年和2009年公司经营业绩及增长情况如下: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30,594.87	3,666	29,514.07	6.55	27,000.03	24.56
利润总额	4,329.28	32.15%	3,275.93	1.62	3,223.81	87.39
净利润	4,468.13	34.01%	3,324.10	0.98	3,301.79	91.41
净资产	3,351.27	19.06%	2,889.58	10.68	2,617.73	75.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5.72	9.71%	2,602.89	14.27	2,270.95	62.69

报告期内,在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大的同时,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速度低于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速度,主营业务成本得到良好控制。

2007年、2008年和2009年,公司毛利结构如下: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	7,333.07	96.54	6,175.02	98.40	5,264.80	95.28
其他业务毛利	265.92	3.46	100.32	1.60	260.80	4.72
合计	7,598.99	100.00	6,275.34	100.00	5,525.60	100.00

2007年、2008年和2009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毛利率分别为95%以上,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提高。

2007年、2008年和2009年,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1,455.56万元、2,851.06万元和3,051.03万元,近三年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11%、9.82%和10.21%。

从利润的构成情况来看,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等各项利润指标,均随公司经营业绩的加大而增加,保证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2007年、2008年和2009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2,610.75万元、2,889.58万元和3,351.27万元,净利润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2008年和2009年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10.68%和15.98%。主要原因:①2007年、2008年和2009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8.98%、21.29%和24.53%,呈逐年上升趋势,使得公司的主营业务利润逐年增加。

②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主营业务收入的逐年增长,公司向费用增加,但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仍有所提高,使得公司营业利润大幅增加。

## 4.未来趋势分析

1. 业务结构的未来趋势分析

近年来,公司根据市场对防务产品持续增长的良好机遇,全力打造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进行了一系列技术攻关,以扩大生产能力,公司主营业务产销规模实现了稳定快速增长。管理层认为,防务是近年快速增长或成长阶段中极具潜力的最大行业。公司融资渠道不断,流动资产和固定投入的资金来源主要依赖于银行短期借款,使得公司财务结构不断优化。但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扩大,扩大生产所需,以及通过技术创新与提高高新技术产业研发和产业化水平,增强产品竞争力,均须投入资金,资金压力进一步加大,从而给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带来影响。公司若能成功发行上市,将开辟新的直接融资渠道,为公司提供新的资金来源,利于公司今后根据外部融资条件的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选择有利融资方式,使公司获得良好的投资机会。因此,公司未来财务状况良好,发展前景广阔。

## 2. 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总体来看,公司面临着良好的外部环境,我国国防物资制造业发展时间较短,目前主要应用于白酒、保健品等产品,从产品的应用情况来看,国防物资已广泛运用于烟酒、保健品、饮料等领域。因此,可以预计,国防物资在我国未来将迎来“黄金”增长,将给公司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将抓住这一难得的发展机遇,加大投入,力争早日实现上市,将开辟新的直接融资渠道,为公司提供新的资金来源,利于公司今后根据外部融资条件的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选择有利融资方式,使公司获得良好的投资机会。因此,公司未来财务状况良好,发展前景广阔。

良好的外部环境为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高提供了可保障。

从内因因素来看,公司多年来不懈的创新与革新已成为发展的巨大推动力,公司未来的持续创新将给盈利能力带来进一步提升及发挥十分关键的作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组合型仿盾壳及制造生产项目和年产3亿只高档防务产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将进一步扩大防务产品的生产能力,防务防务是公司拥有产品中附加值和毛利率最高的品种,同时,本次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为大型客户的配套服务能力将进一步提高,从而有利于提升未来的盈利能力。

从总体来看,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发展前景良好。

## 二.股利分配政策

1. 近三年主要股利分配政策

① 股利分配的基本原则及决策程序: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股利按各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由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

② 公司利润分配的顺序:按照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亏损;2.提取10%法定公积金;3.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利。

③ 股利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④ 股利分配的日期: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⑤ 股利分配的例外: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⑥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⑦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⑧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⑨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⑩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⑪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⑫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⑬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⑭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⑮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⑯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⑰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⑱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⑲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⑳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㉑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㉒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㉓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㉔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㉕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㉖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㉗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㉘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㉙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㉚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㉛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㉜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㉝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㉞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㉟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㊱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㊲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㊳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㊴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㊵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㊶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㊷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㊸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㊹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㊺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㊻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㊼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㊽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㊾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㊿ 股利分配的变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股利分配的日期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

## 1.基本情况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工业集中发展区

法定代表人:孙世尧

成立时间:2002年6月24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510131280043

主营业务:公司拥有其100%的股权

主营业务:防务防务组合型防盾壳的生产与销售。

控股股东:德仁合律师事务所

地址:成都四川路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0,470,081.42	61,691,335.16
净资产	17,720,845.23	14,058,616.25
营业收入	48,647,644.87	57,834,130.25
净利润	3,682,228.98	6,668,564.59

## 4.大冶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黄石市铁冶七路

法定代表人:孙世尧

成立时间:1991年11月19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420100100187

主营业务:公司拥有其100%的股权

主营业务:防务防务组合型防盾壳的生产与销售。

控股股东:德仁合律师事务所

地址:成都四川路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443,507.06	6,478,893.78
净资产	2,712,328.98	1,719,355.76
营业收入	2009年度	2008年度
净利润	48,647,644.87	8,425,291.87
净利润	992,973.22	442,866.78

## 5.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昌吉州阜康县

法定代表人:孙世尧

成立时间:2004年3月18日

注册资本:247.26万元

实收资本:247.26万元

注册号:420100100187

主营业务:公司拥有其100%的股权

主营业务:防务防务组合型防盾壳的生产与销售。

控股股东:德仁合律师事务所

地址:成都四川路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9,610,185.95	70,500,943.60
净资产	53,069,867.26	37,352,710.14
营业收入	114,844,534.68	105,945,693.32
净利润	15,517,157.12	14,736,090.18

## 6.会议决议办法: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附后),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请于2010年3月11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办理。

## 7.其他事项:

会议半天。

出席会议者交通费及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地址:北京空港科技园区B区裕民大街6号405室

联系电话:010-8049303

传真电话:010-80491684